**艺术系列高级职称评审材料要求**

**一、提供材料**

（一）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》一式2份；

（二）职称评审材料（二）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：

1.职称评审材料（二）目录；

2.个人述职报告1份，主要内容包括：基本情况、工作经历、任现职后工作业绩、任现职后获奖情况、任现职后研究成果，字数为3000字以内；

3.《个人述职评议情况表》1份；

4.任现职以来撰写的专著、论文；

5.任现职以来获得的专业技术工作成果材料、奖励证书复印件；

6.可以说明个人业绩、水平的其他材料；

7.外语考试成绩单复印件〔无此项可不提供，需加盖所在（或送审）单位公章和验证人签名〕；

8.计算机考试证书复印件〔无此项可不提供，需加盖所在（或送审）单位公章和验证人签名〕；

9.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继续教育合格证明原件（无此项可不提供）；

10.取得现专业技术职称后违纪违规情况材料（无此项可不提供）。

（三）申报参评代表作品

1.表演专业（包括戏剧、影视、杂技、木偶皮影、声乐、舞蹈、曲艺、导演）申报参评人员应提交单机摄录的本人演出或导演的具有代表性的剧（节）目实况VCD光盘，时间要求为5-10分钟。

2.音乐专业（包括演奏、指挥、作曲）申报参评人员应提交单机摄录的具有代表性的作品演出实况VCD光盘，时间要求为5-10分钟，其中演奏和指挥应以本人演出为主。

3.美术、舞台美术专业申报参评人员应提交代表作品2件。

4.编剧应提交代表作品2部；作词应提供代表作品5篇。

5.舞台技术、演出营销等专业应提供有关剧（节）目舞台设计、操作、管理、制作等方面的相关资料；演出营销专业应提供演出项目的策划方案和项目资料等。

6.代表作品不装订，但须标明所在单位、姓名和申报参评专业职称名称。

**二、几点要求**

（一）一般不要求申报参评人员提供任现职前的有关材料；

（二）提供复印件的相关材料均要求加盖申报参评人员所在（送审）单位公章和验证人签名（专著须复印封面、版权页、目录和有关内容，论文须复印封面或报头、版权页、目录及论文全文）；

（三）作为代表作论文页数较多或大部头著作可不装订；

（四）评审材料袋请用质地较厚的专用纸质材料袋，并在材料袋封面和袋脊均注明申报参评人员姓名、申报参评系列、申报参评职称和所在单位；

（五）所有材料、表格的填写要求字迹工整、清楚，不得马虎潦草，更不得任意更改。